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

中铁认函（2016）333号

关于发布《HF-25 系列防护盒》和《轨道电路设备（车站电码化隔离设备）》认证实施规则修订版及实施方案的函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于2016年9月修订了《HF-25 系列防护盒》（V1.2）和《轨道电路设备（车站电码化隔离设备）》（V1.3）产品认证实施规则，现予以发布。

新版规则发布后按以下方案实施：

变更后的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认证标准变更，鉴于新标准中技术要求内容不变对认证检验结果无影响，认证中心决定对已发出的认证证书统一进行更换，请企业收到新证书后及时将原证书寄回。新申请企业按新版规则要求执行。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

2016年9月29日



抄送：中国铁路总公司科技管理部、中国铁路总公司运输局电务部、中国铁路总公司物资管理部